【子計書 3-1-2】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4 學年度補助彰化縣政府推動戶外與海洋教育計畫 彰化縣 114 學年度國中小海洋科普繪本徵選實施計畫

一、 宗旨:

擴大師生對海洋教育之參與,喚起大眾之海洋意識及落實海洋守護行動,提升海洋科學素養為前提,規劃辦理「海洋科普繪本創作」徵選活動及海洋科普書籍展覽,將海洋科普與文藝創作結合,鼓勵本縣中小學校辦理海洋科普教育融入教學設計,請教師透過教學歷程指引學生進行海洋科普繪本創作,並實際運用於教學中實施。

二、 依據:

- (一)教育部頒布《海洋教育政策白皮書》。
- (二)教育部公告「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
- (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實施戶外與海洋教育要點。

三、 目標:

- (一) 結合世界海洋日,於學校課程或相關活動中,加強融入海洋教育。
- (二) 增進學校師生之海洋素養與海洋相關基本知能。
- (三) 喚起學校師生知海、愛海、親海之意識,並以實際行動守護海洋、關懷地球。

四、 辦理單位

- (一) 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彰化縣政府
- (二) 主辦單位:彰化縣立好修國民小學

五 · 活動內容

(一) 徵選組別與參賽方式

分為國小組、國中組,各組參賽方式分述如下:

- 1. 参加資格:國小組為就讀國小一至六年級學生、國中組為就讀國中一至三年級學生(以作品 繳交當時 114 年 10 月 29 日之身分為準)。
- 2. 鼓勵各校辦理海洋科普教育融入教學並設計保護海洋相關主題課程,由教師透過教學歷程引導學生進行繪本創作。請各校教師邀集學生組成「海洋科普繪本創作小組」(每創作小組之**學生至多4位、指導教師至多2位**,可跨年級組成),就「永續海洋」為主題進行繪本創作。
- 3. 國小組應選定繪本運用之教育階段(選定繪本適用對象:運用於國小低年級、國小中年級或國小高年級),並據以進行創作;國中組應以創作者本身之教育階段為繪本運用對象(即適用對象為國中階段之閱讀者),並據以進行創作。各組參賽之繪本應為教師指導學生完成之創作作品,且經過實際教學應用並進行檢討與修正後的成果。
- 4. 完成「第三屆海洋科普繪本創作」初選後,提送參賽作品每一組至多5件(即每組個別計算: 國小組至多5件、國中組至多5件);每一創作小組僅限參賽一件作品。

(二) 作品規格

- 1. 作品類型:圖文整合型繪本,題目自訂。
- 2. **作品內容**:以「永續海洋」為主題。其範疇包括認識海洋生物與非生物資源、海洋資源與經濟價值、反思人與海洋及海洋生物之間的關係、了解國內及全球海洋廢棄物的現況等內涵(可

參考《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議題融入手冊》之海洋教育議題中學習主題「海洋資源與永續」及《永續發展目標(SDGs)教育手冊-臺灣指南》之目標14「水下生命」)。

- 3. **作品適用對象**:參賽作品應選定繪本運用之教育階段並據以進行創作,以及須附上作品介紹 (創作理念、故事簡介等)及教學應用方法。
 - (1) 國小組:應選定繪本運用之教育階段(選定繪本適用對象:運用於國小低年級、國小中年級或國小高年級),並據以進行創作。
 - (2) 國中組:應以創作者本身之教育階段為繪本運用對象(即適用對象為國中階段之閱讀者),並據以進行創作。

4. 作品樣式

(1) 紙張大小: 寬297mm, 高210mm 兩頁一組的A4 紙上,如下圖2 範例所示。

網頁瀏覽 https://tmec.ntou.edu.tw/)

(2) 作品頁數:圖畫需要<u>橫式</u>創作(如下圖3及圖4所示),頁數至多48頁(即24組,紙張 請勿雙面繪製)。作品之封面、封底、封面內頁、封底內頁、版權頁等不包含在頁數範 圍,創作團隊請另外設計。(參考範例:請逕自臺灣海洋教育中心

 範例1
 297mm
 為利後續獲獎作品裝訂成 冊, 圖稿請勿滿版繪製 (四邊約留 1 公分空白)

 210mm
 A4 紙張 作品繪製區
 A4 紙張 作品繪製區
 210mm

圖 2 作品紙張規格示意圖 (1組 = 兩頁)

範例 2



圖3 橫式紙張創作示意圖(1組=兩頁)

範例3



|-範例作品引用自:爸爸是海洋魚類生態學家。張東君-

圖 4 横式紙張創作示意圖 (1組 = 兩頁)

- (3) 文字處理方式:考量後續得獎作品數位化及印刷成冊之效果,文字**請勿**直接書寫在圖稿上,請以不破壞原稿之方式另於原稿上夾註一張**描圖紙**,再將故事情節的文字配置於描圖紙上,並將各頁文字內容另行彙整於作品內文表格(附件4)。**建議另行印製影本,並將文字書寫於作品影本上一併寄送,將更為清楚**。
- (4) 作品原稿裝訂:「**請勿裝訂**」,請將作品原稿依序排列後妥善包裝後再行寄送(建議可分別將各頁原稿裝入透明內頁袋並標註頁數以整本資料夾寄送)。
- (5) 繪畫使用材料不限(水彩、蠟筆、彩色筆、水墨、電腦繪圖等皆可),惟作品僅限於平面 創作,並**嚴禁使用AI生成圖像參賽**。
- (6) 作品寄送時請自行做好保護措施,如因參賽人未做好保護措施,導致作品於寄送過程中 毀損,主(承)辦單位不負賠償責任。

(三) 參賽作品須繳交文件及投寄規定

1. 須繳交文件:每件參賽作品均須檢送以下文件

(1) 報名表:國小組、國中組填寫附件1]。

(2) 作品內文:填寫附件2。

(3) 著作使用權授權同意書:填寫附件3,每人1份。

(4) 併同參賽作品原稿1件及彩色複印版1份。

2. 投寄規定:

- (1) 上述須繳交文件,請於各組繳件截止日期前(國小組、國中組-114年10月29日),利用寄件封面(附件4)以掛號方式郵寄至「51647 彰化縣埔鹽鄉好修村員鹿路二段149號-好修國小教務處-海洋科普繪本徵選小組收」,並<u>請勾選確認文件是否齊全</u>。寄送時間**以郵戳為憑,逾期恕不受理,親送者亦同**。
- (2) 資料填寫不完整、規格不符規定者,將不予評比。
- (3) **得獎作品概不退還,敬請自行備份**。未得獎作品如需退還,請隨件附上新臺幣100元之郵票及回郵信封(敘明收件地址及收件人),承辦單位統一以掛號方式寄回。

(四) 評審與獎勵

- 1. 聘請專家學者組成海洋科普繪本評選委員會,分初選與複選兩階段進行審查,初選通過者始進入複選。
- 2. 國小組、國中組之獎項及內容如下:

(1)特優:每組各3名,禮券2,400元及獎狀。(2)優等:每組各5名,禮券1,200元及獎狀。(3)佳作:每組各5名,禮券800元及獎狀。

- 3. 各組作品如未達所列獎項水準,得由評審委員會決定從缺或不足額錄取,或在既定總預算下 適度調整各獎項名額。
- 4. 得獎作品之指導教師,特優作品核予嘉獎乙次,其餘頒發獎狀乙紙。

名次	名額	國中組	國小組	均頒發
特優	3組	禮券 2,400 元	禮券 2,400 元	獎狀壹紙
優等	5組	禮券 1,200 元	禮券 1,200 元	獎狀壹紙
佳作	5組	禮券 800 元	禮券 800 元	獎狀壹紙

【備註】得獎名單將公布於彰化縣教育雲端行政公告及彰化縣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中心臉書粉絲專 頁。作品發表權利歸屬主辦單位,不得異議。

(五) 著作使用權事宜

- 1. 參賽作品於送件同時,應由參賽者(及法定代理人)依著作權法規定簽署「著作使用權授權 同意書」,得獎作品無償授權主辦單位及承辦單位於非營利目的下,不限時間、方式、次數 及地域利用(包括公開傳輸),並就其內容考量知識正確性酌予調整修正,其著作人格權並 受著作權法保護。
- 2. 參賽者須為參賽作品之著作財產權人,參賽作品如有使用他人之著作或違反著作權法令之情事,一切法律責任皆由參賽者自行承擔,與主辦單位及承辦單位無涉。

(六) 注意事項

1. 作品須以中文創作,且不接受翻譯作品。得獎作品如發現有抄襲、已公開發表(包含發表於報刊、網路、部落格及社群網站等任何媒體)或違反著作權者,除取消參賽資格外,若有獲獎則追回該作品之獎項及獎金;如有致損害於主辦單位或其他任何第三人,參賽者應負一切

民刑事責任;因填寫資料錯誤而無法通知相關訊息時,承辦單位不負任何責任。

- 2. 作品主題不符、違反善良社會風俗、暴力或網路報名資料填寫不完整、檔案格式不完整,以 致無法開啟或使用,將不列入評選,承辦單位不另行通知。
- 3. 各項注意事項載明於本簡章中,參賽者於參賽之同時,即視為同意接受本活動注意事項之規 範。如有違反本活動注意事項之行為,主(承)辦單位得取消其參賽或得獎資格,並對於任 何破壞徵選比賽之行為,主(承)辦單位保留相關權利。
- 4. 如有任何因電腦、網路、電話、技術或不可歸責於承辦單位之事由,而使參賽者或得獎者所 寄出之資料有遲延、遺失、錯誤、無法辨識或毀損之情況,承辦單位不負任何法律責任,參 賽者或得獎者亦不得因此異議。
- 5. 主辦單位保留修改、暫停或終止本活動計畫之權利;如有未盡事宜,得修正與補充之。
- 六、 聯絡方式:比賽之各項訊息,請洽詢彰化縣好修國小04-8653555#110 教務處。
- 七、 經費來源:

以「教育部國民及學前署補助直轄市與縣(市)政府推動國民中學及小海洋教育作業要點」編列之經費支應(詳如 附件 5 所列)。

- 八、 本計畫辦理完畢後,將依彰化縣政府暨所屬機關公務人員平時獎懲標準表對辦理有功人員敘 獎。
- 九、 本計畫經承辦單位報請主辦單位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 1 報名表 (**每件作品一份**) (國小組、國中組適用)

※每項欄份裝請值質※

彰化縣 114 學年度國中小海洋科普繪本徵選活動報名表【國小組、國中組】

作品編號(由承辦單位填寫):

	<u> 工日明吳河/</u>	<u>·`</u>							
	作品名稱								
作品資料	參賽組別 □				作品適用對象		國小低年		
作四貝竹	(請勾選					(僅國小約		□國小中年□國小高年	
	創作小組	人數	學生().	人+指導教師	币()	人=共()	人		***
	就讀學相	交		縣(市)	學校名	稱			
		姓名			性別	□ 生理男 □ 生理女	就讀 年級		年級
	創作者(1)	電話	()			創作 分工 <i>⑨可複選</i>	1 科學	意涵&內容正 ;□繪圖; ;□其他:	確性
		Email							
		姓名			性別	□ 生理男 □ 生理女	就讀 年級		年級
創作者	創作者(2)	電話	()			創作 分工 ●可複選		意涵&內容正 ;□繪圖; ;□其他:	確性
資料		Email				T			
(學生)	創作者(3)	姓名			性別	□ 生理男□ 生理女	就讀 年級		年級
		電話	()			創作 分工 ■ <i>◎可複選</i>	□ 科學:□ 故事□ 編輯	= " '	確性
		Email				Γ			
	創作者(4)	姓名			性別	□ 生理男□ 生理女	就讀 年級		年級
		電話	()			創作 分工 ●可複選	□科學: □故事 □編輯	= " '	確性
		Email							
	姓名								
指導教師(1) 資料	授課領域 ((科系)	□導師 □科任教師,授課科別:						
	聯絡電話		學校電話 手機:	岳:()			分機		
	E-mail:								
	姓名								
指導教師(2)	授課領域 ((科系)	- 導師		師,授詞	課科別:			
資料	聯絡電話		學校電記 手機:	£:()			分機		
	E-mail:								

	<u> </u>		
作(念介學(字)紹理簡教法()			
	各縣(市)初選承辦單	位審核(由參賽縣市	填寫)
彰化			
□ 教育局(處)	業務	
■ 戶外教育	及海洋教育中心	承辦人	
□ 其他:			(簽章處)

註:

- 1. **電子檔傳送**: <u>附件1</u> 本報名表 word 電子檔及<u>附件4</u> **作品內文** word 電子檔一併 E-mail 至承辦單位 Email <u>收件信箱</u> (<u>teacher@hsps.chc.edu.tw</u> 電子檔寄出請來電確認 04-8653555#110)。
- 2. 紙本寄送:本報名表附件 1、作品內文附件 2、著作使用權授權同意書附件 3 正本、「繪本原稿」、「複印一份」共 5 件,寄至 51647 彰化縣埔鹽鄉好修村員鹿路二段 149 號-好修國小教務處收。
- 3. 若作品之創作者不只一位,請所有創作者各填寫一份「著作使用權授權同意書」附件3,並在本報名表附件1「創作分工」欄位勾選分工項目(可複選)。

附件2 作品內文(**每件作品一份**)

彰化縣 114 學年度國中小海洋科普繪本徵選作品內容文字

作品編號(由承辦單位填寫):

	1	
作品名稱		
	封面	
	第一頁	
	第二頁	
	第三頁	
	第四頁	
	第五頁	
	第六頁	
	第七頁	
作品内容 文字	第八頁	
(繪本內 文)	第九頁	
	第十頁	
	第十一頁	
	第十二頁	
	第十三頁	
	第十四頁	
	第十五頁	
	第十六頁	
	封底	

※ 備註:上列表格請逕複製、增列(頁數至多48 頁)。

彰化縣 114 學年度國中小海洋科普繪本徵選作品著作使用權授權同意書

本人(參賽人)及本人法定代理人(以下簡稱甲方),茲同意無償授權教育部及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及彰化縣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中心(以下簡稱乙方)使用甲方報名參加「114學年海洋科普繪本創作」 徵選活動之作品:

甲方同意並擔保以下條款:

- 1. 甲方授權之作品內容皆為自行創作。
- 2. 甲方擁有權限簽署並履行本同意書,且已取得簽署本同意書必要之第三者同意與授權。
- 3. 甲方作品無償授權乙方於非營利目的下,得典藏、推廣、借閱、公布、發行、重製、複製、 公開展示及上網與官傳之使用。
- 4. 授權之作品無侵害任何第三者之著作權、專利權、商標權、商業機密或其他智慧財產權之情 形。
- 5. 甲方不得運用同一作品參加其他比賽,亦不得運用前已獲獎之作品參加本競賽。
- 6. 如違反本同意書各項規定,甲方須自負法律責任,乙方並得要求甲方返還全數得獎獎勵,於本同意書內容範圍內,因可歸責於甲方之事由致乙方受有損害,甲方應負賠償乙方之責。
- 7. 甲方得獎作品無償授權乙方不限時間、方式、次數及地域利用(包括公開傳輸),其著作人格權並受著作權法保護。

此致

教育部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彰化縣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中心

参 賽 作 品 名 稱	
参賽人(創作人)簽名(甲方)	
参賽人(創作人)身分證字號	
法定代理人簽名(已成年者免填)	
法定代理人身分證字號(已成年者免填)	
戶 籍 地 址	

中華民國 114 年 月 日

51647 彰化縣埔鹽鄉好修村員鹿路二段 149 號

好修國小教務處 收

※參加	【海洋科普】繪本創作徵選 (確認文件資料是否齊全):
	附件1-報名表正本(電子檔 word 檔 E-mail)
	附件2-作品內容文字(電子檔 word 檔 E-mail)
	附件3-著作使用權授權同意書-正本
	繪本正本一冊

附件1 報名表(每件作品一份)(國小組、國中組適用)

彰化縣 114 學年度國中小海洋科普繪本徵選活動報名表【國小組、國中組】

作品編號(由承辦單位填寫):

※每項欄位	'皆請填寫※								
	作品名								
作品資料	參賽組別 (請勾選)		□國小組			作品適用對象 (僅國小組勾選)		□國小低年級 □國小中年級 □國小高年級	
	創作小組	人數	學生	<u>:</u> () ,	人+指導教	(師())	人=共()	人	
創作者	就讀學	校			縣(市)) 學校名和	爭		
資料 (學生)		姓名				性別	□ 生理男	就讀年級	年級
	創作者(1)	電話		()			創作 分工 ⑤可複選	□故事	意涵&內容正確性 ; □繪圖; ; □其他:
			il						
		姓名				性別	□ 生理男	就讀年級	年級
	創作者(2)	電話	<u></u>	()			創作 分工 <i>ⓒ可複選</i>		意涵&內容正確性 ; □繪圖; ; □其他:
		Emai	il						
	創作者(3)	姓名				性別	□ 生理男	就讀年級	年級
		電話	5	()			創作	□ □ 	意涵&內容正確性

						分工	□故事	;	
						⊙可複選	□編輯	; □其他:	
		Email							
		姓名			性別	□生理男	就讀		年級
						□ 生理女	年級		
	創作者(4)					創作	□科學	意涵&内容正	-確性
	ATTF (T)	電話	()			分工	□故事	; 繪圖;	
						€可複選	□編輯	; □其他:	
		Email							
	姓名								
	授課領域 (科系)		□導師 □科任教師,授課科別:						
指導教師(1) 資料	聯絡電話		學校電話: () 分機						
			手機:						
	E-mail:								
指導教師(2) 資料	姓名								
	授課領域((科系)	□ 導師 □ 科任教師,授課科別:						
			學校電話	: ()			分機		
只 年1	聯絡電話		手機:						
	E-mail:								

作品介紹(創作理						
念、故事簡						
介等)及教						
學應用方法						
(200-1000 字)						
1 /						
	各縣(市)初選承辦單位審核(由參賽縣市填寫)					
彰化			業務		(簽章處)	

□ 教育局 (處)		
■ 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中心	承辦人	
□ 其他:		

註:

- **1. 電子檔傳送**: 附件 1 本報名表 word 電子檔及附件 4 **作品內文** word 電子檔一併 E-mail 至承辦單位 Email 收件信箱(<u>teacher@hsps.chc.edu.tw</u> 電子檔寄出請來電確認 04-8653555#110)。
- 2. 紙本寄送:本報名表附件1、作品內文附件2、著作使用權授權同意書附件3正本、「繪本原稿」、「複印一份」共5件,寄至51647彰化縣埔鹽鄉好修村員鹿路二段149號-好修國小教務處收。
- 3. 若作品之創作者不只一位,請所有創作者各填寫一份「著作使用權授權同意書」附件 3,並在本報名表附件 1「創作分工」欄位勾選分工項目(可複選)。

附件2作品內文(**每件作品一份**)

彰化縣 114 學年度國中小海洋科普繪本徵選作品內容文字

作品編號(由承辦單位填寫):

作品名稱		
	封面	
	第一頁	
	第二頁	
	第三頁	
	第四頁	
	第五頁	
	第六頁	
作品內容	第七頁	
文字	第八頁	
(繪本內	第九頁	
文)	第十頁	
	第十一頁	
	第十二頁	
	第十三頁	
	第十四頁	
	第十五頁	
	第十六頁	
	封底	

※ 備註:上列表格請逕複製、增列(頁數至多48頁)。

附件3著作使用權授權同意書(每人一份)

彰化縣 114 學年度國中小海洋科普繪本徵選作品著作使用權授權同意書

本人(參賽人)及本人法定代理人(以下簡稱甲方),茲同意無償授權教育部及國立臺灣海洋 大學及彰化縣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中心(以下簡稱乙方)使用甲方報名參加「114學年海洋科普繪本 創作」徵選活動之作品:

甲方同意並擔保以下條款:

- 1. 甲方授權之作品內容皆為自行創作。
- 2. 甲方擁有權限簽署並履行本同意書,且已取得簽署本同意書必要之第三者同意與授權。
- 3. 甲方作品無償授權乙方於非營利目的下,得典藏、推廣、借閱、公布、發行、重製、複製、 公開展示及上網與宣傳之使用。
- 4. 授權之作品無侵害任何第三者之著作權、專利權、商標權、商業機密或其他智慧財產權之 情形。
- 5. 甲方不得運用同一作品參加其他比賽,亦不得運用前已獲獎之作品參加本競賽。
- 6. 如違反本同意書各項規定,甲方須自負法律責任,乙方並得要求甲方返還全數得獎獎勵, 於本同意書內容範圍內,因可歸責於甲方之事由致乙方受有損害,甲方應負賠償乙方之責。
- 7. 甲方得獎作品無償授權乙方不限時間、方式、次數及地域利用(包括公開傳輸),其著作 人格權並受著作權法保護。

此致

教育部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彰化縣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中心

参賽作品名稱	

參賽人(創作人)簽名(甲方)	
參賽人(創作人)身分證字號	
法定代理人簽名(已成年者免填)	
法定代理人身分證字號(已成年者免	
填)	
戶籍地址	

中華民國 114 年 月 日

51647 彰化縣埔鹽鄉好修村員鹿路二段 149 號

好修國小教務處收

※参加【海洋科普】繪本創作徵選 (確認文件資料是否齊全):
☐ 附件1-報名表正本(電子檔 word 檔 E-mail)
☐ 附件2-作品內容文字(電子檔 word 檔 E-mail)
□ 附件3-著作使用權授權同意書-正本